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发出，并获得董事确认。公司本届董事会有董事 7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晓光先生召集并主持。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1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卢永华先生、黄健雄先生、苏伟斌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将在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该议案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6 年营业收入 354,237.31 万元，增长 24.19%；利润总额 15,706.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293.65 万元，减少 10.29%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7]第 ZB10684号”的《审计报告》确认，2016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936,469.48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3,151,000.83元，按2016年度母公司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315,100.08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90,799,805.45元，减2015年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37,249,011.8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9,386,694.40元。

鉴于回报股东的原则，董事会决定拟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42,972,3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不转增不送股，共计派发 52,148,616.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董事会认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年报全文及摘要请见 4 月 1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年报摘要还刊载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就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相关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

告的核查意见》。

七、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在与我司的合作中，能够信守承诺，派出专业的队伍参与公司的审计工作，体现了其事务所丰富的行业经验、较高的专业水平，公司对其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

公司拟再续聘立信为公司2017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2016年度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费用为99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2017年4月15日刊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7]第ZB10671号”的《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鉴证报告》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拟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期限延长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该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出具明确同意意见，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公告》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15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公告刊载于 2017 年 4 月 15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十、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本数及等额本外币），期限自与银行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公司同时授权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在上述授信业务相关的法律文本上签署。

十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及等额本外币），并基于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含中国银行境内外分支机构）申请叙做相关授信业务，期限自与银行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公司同时授权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在上述授信业务相关的法律文本上签署。

十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折合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含本数及等额本外币），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同时授权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在上述授信业务相关的法律文本上签署。

十三、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下列子公司 2016 年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如下：

1、为福建长信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0,500 万元（含 10,500 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

2、为重庆合信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

3、为佛山合信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

4、为湖北合兴包装印刷有限公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整）的银行融资担保。

上述担保期限自公司与银行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同时授权总经理许晓光先生在上述授信业务相关的法律文本上签章。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15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四、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17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14 点 30 分，在公司五缘湾会议室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7 年 4 月 15 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四日